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 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 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 议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 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 以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 年第 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 海证券报》。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置换预先 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0,000 万元。

同意使用为尚洋环科增资的超募资金 3,0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同等金额的 自有资金。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事项发表的保荐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31 日

